

2021 年临港区区级“三公”经费决算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现行相关规定，及省、市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区管委会工作安排，经汇总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83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69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92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3 万元，主要是因为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统一思想，把中央过紧日子精神落到实处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，减少不必要的浪费。2021 年三公经费实际执行情况如下：

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数为 10 万元，决算数为 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 万元，主要是因疫情影响，暂停因公出国境业务；

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102 万，决算数为 101 万元，完成预算数的 99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0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 万，与上年决算数基本持平。2021 年全区继续加强公务用车使用审批管理，强化节能减排和绿色出行理念，减少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；

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71 万，决算数为 6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6%，决算支出数比上年

减少 13 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，严格规范公务接待，有效控制了相关支出，同时，受新冠疫情影响，全区减少外出就餐次数，严格控制就餐人员，维护全区安全。其中：国内接待费 68 万元，共计接待 985 批次、7452 人次；国（境）外接待费 0 万元，共计接待 0 批次、0 人次。

——注释与说明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1 年区本级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0 个、0 人次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1 年区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执法执勤车共计 1 辆。

3、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1 年区本级各单位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数分别为 985 批、7452 人。

注：本说明金额转化为万元时，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。